

福州养犬新规明年元旦起施行

明年1月和2月为养犬集中登记期,线上线下均将开通便捷通道

N海都记者 陈逸之

记者从福州市人大常委会9日召开的《福州市城市养犬管理条例》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这部备受市民关注的法规将于2024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法规最核心内容是实施养犬登记,明年1月和2月为养犬集中登记期,届时线上线下均将开通便捷通道方便市民登记。

建立养犬登记制 实行禁养犬名录制度

据介绍,目前,福州市六城区宠物犬保有量超过18万只,无主犬超过2万只,犬只给予养犬人生活陪伴、精神慰藉的同时,也带来了咬人伤人、犬吠扰民、影响环境等群众高度关注的热点问题,社会上既有禁养限养犬只的要求,也有保护养犬人合法权益的呼声。为了回应人民群众对依法管理养犬行为的诉求,提升养犬管理法治化水平,福州市人大常委会适时启动了立法工作。

《条例》共七章四十六条,包括总则、养犬登记、犬只防疫、养犬行为规范、犬只经营与收容、法律责任、附则。《条例》建立了各级政府组织协调城市管理、公安机

关、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基层政府、基层组织和物业服务企业协助管理,社会各方面共同参与以及养犬人自律的管理体制。

值得关注的是,《条例》建立了养犬登记制度,明确了养犬登记的前置条件、登记机关、登记时间、登记流程、登记有效期、登记变更注销等内容。明确了养犬登记证或者犬牌遗失的处理办法;明确了证牌信息文件等方面相关的禁止行为;明确了福州市实行禁养犬名录制度,禁止饲养列入禁养犬名录的犬只;对于《条例》施行前已经饲养的犬只,分类别作了过渡处理规定。

《条例》还规定了犬只强制免疫等方面内容。规定了犬只强制免疫的机构和时限;规定了死亡犬只的无害化处理,明确禁止买卖、加工、随意弃置犬只尸体;规定了无主犬尸体的收集责任人和处理办法;规定了发现犬只感染或者疑似感

染狂犬病等疫病时的应对措施。同时,《条例》细化了养犬行为规范。围绕市民对于安全遛犬、文明养犬等方面的诉求,规定了携犬出户时应使用规范的束犬绳(链)牵领、在电梯或者楼梯等狭小密闭空间里采取防伤人的

携犬出户应牵绳 鼓励投保犬只责任险

安全措施、犬吠影响他人的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等九项养犬人应当遵守的规定。

同时,《条例》细化了养犬行为规范。围绕市民对于安全遛犬、文明养犬等方面的诉求,规定了携犬出户时应使用规范的束犬绳(链)牵领、在电梯或者楼梯等狭小密闭空间里采取防伤人的

安全措施、犬吠影响他人的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等九项养犬人应当遵守的规定。

回应市民的投诉热点,规定了禁止放任或者驱使犬只恐吓伤害他人,由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单独牵引犬只以及占用建筑物

共有部分等公共区域养犬、遗弃犬只等行为;规定了绝对禁止携犬进入、相对禁止携犬进入的场所、划定临时禁止携犬进入区域;规定了出现犬只伤人时的处理措施。同时,《条例》鼓励养犬人投保犬只责任险,对饲养的犬只实行绝育措施。

建立犬只收容留检制 规范犬只收容行为

体规定。鼓励和支持社会团体和志愿者开展犬只救助等活动,并规范了救助、收容犬只后的有关行为。

福州市城管委是养犬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

有关负责人表示,明年1月、2月是养犬集中登记期,在此期间,市民可前往六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也可到各乡镇(街道)、村(社区)便民服务点就近办理。同时,在“e福州”

“福城管”APP开设线上养犬信息查询和登记申请通道,市民点击申请后,将自动跳转至网上办事大厅,按流程操作即可完成登记,实现“一趟不用跑”。

福厦高铁“月票” 今起正式开售

开通30日定期票和20次计次票,福厦高铁间运行的G字头动车组列车可使用

N海都记者 马俊杰/文
通讯员 王勇富/图

记者从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南铁)获悉,为进一步方便旅客出行,11月10日起南铁将开通福厦高铁30日定期票和20次计次票业务。开通的车站有福州(福州南)、福清西、莆田、泉港、泉州东、泉州南、厦门(厦门北)、漳州,其中福州和福州南、厦门和厦门北设为同城站。

可使用的列车为福厦高铁间运行的G字头动车组列车,其中厦门(厦门北)至漳州区间单独适用于运行的各等级动车组列车。适用于各等级动车组列车一等座、二等座。



福厦高铁定期票、计次票的开通,将满足旅客更多需求

定期票计次票 满足旅客多种需求

天有效期内,乘坐20次。

通过席位预约方式乘车的旅客,在购买产品后,可以在12306网站、“铁路12306”手机APP、自动售票机提前预约产品所对应发到站及席别的席位。预约席位后,乘车人持购买产品时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进站检票乘车。

当然旅客朋友也可以

直接刷证方式乘车,购买产品后,当列车有产品所对应发到站及席别剩余席位时,乘车人可持购买产品时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直接进站刷证检票获取席位乘车。

需要留意的是在购买产品后,需在30天内(含当天,下同)启用乘车,30天内未乘车的,产品自动失效并全额退款。并且定期票

与计次票指定席别为一等座、二等座。

购买渠道便捷 尽量提前预约席位

从10日开始,旅客可通过12306网站和“铁路12306”手机APP购买福厦高铁30日定期票和20次计次票。仅向已通过身份信息和手机号码核验的12306注册用户开放,注册用户可为本人和本人账户下已通过身份信息及手机号码核验的乘车人购买。购买时,同一乘车人最多只能同时购买两个相同发到站的产品,但可以同时购买多个不同发到站的产品。需要注意的是,产品一经启用乘车,票款不予退还。产品未启用乘车的,由购买人通过原购买渠道申请退款,退款在15个工作日内通过原支付方式全额退还。

在使用规则上,旅客朋友们需要注意的是,30日定期票最多可预约10个待使用席位,20次计次

票最多只可预约4个待使用席位;尚未启用的产品仅可预约最晚启用日期之前的席位;行程变更时,应于开车前取消所预约的席位,不收取费用;未取消预约的视为一次乘车;开车前48小时内预约席位取消次数累计达到5次的,或预约席位后未乘车次数累计达到5次的,可预约的待使用席位数量调整为1个。

铁路部门也特别提醒,福厦高铁30日定期票和20次计次票业务暂不支持席位候补预约。旅客在使用时,可能存在临时预约不到所需车次的风险,也存在无法直接刷证检票乘车的风险,敬请旅客朋友们做好行程规划,尽量提前预约席位。如有疑问,请拨打铁路客服电话12306咨询。

金强房屋公园项目总平面拟调整公示

榕自然网[2023]203号

金强房屋公园项目位于晋安区福兴大道西侧、湖塘路北侧,已取得规划许可,现拟优化立面设计,项目总平及建筑平面相应调整:总建筑面积由58772㎡增至59049.87㎡,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由39779.53㎡降为39189.97㎡,地下室由18992.47㎡增至19859.9㎡;建筑密度由31.66%增至34.09%,容积率及绿地率不变。以上调整满足土地合同要求,具体详附图。

根据《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规定,现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详情可查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http://zygh.fuzhou.gov.cn>),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1日至2023年11月21日。

在公示期限内,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可来电或来信向我局行政审批处反映(联系电话:87111956,地址:市政服务中心五楼)。如要申请听证,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法规处提出申请(联系电话:83310951)。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地点: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3号4号楼5层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邮编:350500。

附注:1.附图仅为示意图,以最后审批为准。2.书面反馈意见(申请)发表时间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24:00,逾期视为无效意见(申请)。3.书面意见(申请)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

附注:1.原审批总平面图 2.拟调整总平面图

附件一 原审批总平面图 附件二 拟调整总平面图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11月09日